

用人单位	佛冈县德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佛冈县迳头镇大村村迳高速公路旁				
单位联系人	吴小姐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佛冈县德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佛冈县迳头镇大村村迳高速公路旁，于2006年注册成立，注册2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文洁。公司占地面积约5000m²，主要建构筑物有1#厂房、2#厂房、3#厂房、办公楼和仓库。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聚氨酯组合料，预聚体，其他异氰酸酯，粘合剂，固化剂，硬化剂，处理剂，清洁剂，PU树脂，金油，光油，镜面漆，PU革；货物和技术进出口贸易。</p> <p>公司现有员工共约24人，一线员工为常白班。该公司自登记注册后未进行过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三同时”及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该公司每年均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对该公司进行了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p> <p>佛冈县德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全面了解和评价其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危害程度，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防护效果，于2021年4月委托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对该公司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p>				
现场调查人员	何芬、陈金铨	调查时间	2021年05月07日	陪同人	吴小姐
检测人员	王海坤、段煦	检测时间	2021年05月10-12日	陪同人	吴小姐
<p>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p> <p>该公司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化学有害因素高温（夏季）、其他粉尘（三羧甲基丙烷）。</p> <p>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p> <p>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均合格。</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p> <p>在对佛冈县德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全面分析、评价的基础上，针对分项结论中存在的各问题，综合提出以下建议。</p> <p>1) 问题：2#厂房操作工未针对高温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建议：(1) 建议该公司组织2#厂房操作工在高温季节来临前针对高温项目进行职业健康检查。</p> <p>2) 问题：该公司未提供上岗前及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建议该公司加强职业健康监护，做好岗前、在岗、离岗的职业健康检查，保证所有接触人员均接受职业健康检查，持续完善职业健康监护体系。</p> <p>3) 建议该公司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要求继续完善相关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和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等内容。</p>					